歐陽修集/附錄四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附錄三・祭文 ◄

歐陽修集
附錄四・記神清洞

► 附錄五・居士集序

【游嵩山寄梅殿丞書〈明道元年九月〉】

〈謝絳〉

聖俞足下。近有使者東來，付僕詔書並御祝封香，遣告嵩嶽，太常移文，合用讀祝捧幣二員，府以歐陽永叔、楊子聰分攝。會尹師魯、王幾道至自緱氏，因思早時約聖俞有太室中峰之行，聖俞中春時遂往，僕為人間事所窘，未遑也。今幸其便，又二三子可以為山水游侶，然亟與之議，皆喜見顏色，不戒而赴。

十二日晝漏未盡十刻，出建春門，宿十八里河。翌日，過緱氏，閱游嵩詩碑，碑甚大字而未鐫。上緱嶺，尋子晉祠。陟に轅道，入登封，出北門，齋於廟中。是夕寢既興，吏白五鼓有司請朝服行事，事已，謁新治宮，拜真宗御容。稍即山麓，至峻極中院，始改冠服，卻車，徒從者不過十數人，輕齎遂行。是時秋清日陰，天未甚寒，晚花幽草，虧蔽岩壁，正當人力清壯之際，加有朋簪談燕之適，升高躡險，氣豪心果。遇盤石，過大樹，必休其上下，酌酒飲茗，傲然者久之。道徑差平，則腰輿以行；嶄崒斗甚，則芒蹻以進。窺玉女窗、搗衣石，石誠異，窗則亡有。迤邐至八仙壇，憩三醉石，遍視墨跡，不復存矣。考乎三君所賦，亦名過其實。午昃，方抵峻極上院，師魯體最溢，最先到，永叔最少最疲。於是浣漱食飲，從容間躋封禪壇，下瞰群峰，乃向所磯望之，謂非插翼不可到者，皆培塿焉；邑居、樓觀、人物之夥，視若蟻壤。世所謂仙人者，僕未知其有無，果有，則人世不得不為其輕蔑矣。武后封視碑故存，自號大周，當時名賢皆鐫姓名

於碑陰，不虞後代之譏其不典也。碑之空無字處，覩聖俞記樂理國而下四人同遊，鐫刻尤精。僕意古帝王祀天神，紀功德於此，當時尊美甚盛，後之君子不必廢之壞之也。

又尋韓文公所謂石室者，因詣盡東峰頂，既而與諸君議，欲見誦《法華經》汪僧。永叔進以為不可，且言聖俞往時嘗云斯人之鄙，恐不足損大雅一顧。僕強諸君往焉，自峻極東南，緣險而徑下三四里。法華者，棲石室中，形貌，土木也；飲食，猿鳥也。叩厥真旨，則軟語善答，神色閉。法道諦實，至論多矣，不可具道，所切當云：「古之人念念在定，慧何由雜；今之人念念在散，亂何由定？」師魯、永叔扶道貶異，最為辯士，不覺心醉色怍，欽嘆忘返，共恨聖俞聞繆而喪真甚矣。是夕，宿頂上，會幾望，天無纖翳，萬里在目，子聰疑去月差近，令人浩然絕世間慮。盤桓三清，露下，直覺冷透骨髮，羸體將不堪可。方即舍，張燭，具豐饌醇醴，五人者相與岸幘示崠，環坐滿引，賦詩談道，間以謔劇，然不知形骸之累、利欲之萌為何物也。夜分，少就枕以息。

明日，訪歸路，步履無苦，昔鼷鼠窮伎能上而不能下，豈近此乎。午間，至中院，邑大夫來逆，其禮益謹。申刻，出登封西門，道潁陽，宿金店。十六日晨發，據鞍縱望，太室猶在後，雖曲，南西則但見少室。若夫觀少室之美，非由茲路則不能盡，諸邑人謂之冠子山，正得其狀。

自是行七十里，出潁陽北門，訪石堂山紫雲洞，即邢和璞著書之所。山徑極險，捫蘿而上者七八里，上有大洞，蔭數畝，水泉出焉。久為道士所占，爨煙熏燎，又塗塓其內，甚瀆靈真之境。已戒邑宰，稍營草屋於側，徙而出之。此間峰勢危絕，大抵相向，如巧者為之。又峭壁有若四字，云「神清之洞」，體法雄妙，蓋薛老峰之比，諸君疑古苔蘚自成文，又意造化者筆焉，莫得究其本末，問道士及近居之民，皆曰向無此異，不知也。少留數十刻，會將雨而去。

猶冒夜行二十五里，宿呂氏店。馬上粗若疲厭，則有師魯語怪，永叔、子聰歌俚調，幾道吹洞簫，往往一笑絕倒，豈知道路之短長也。十七日，宿彭婆鎮，遂緣伊流陟香山，上上方，飲於八節灘上。始自峻極中院未及此，凡題名於壁於石於樹間者，蓋十有四處。

大凡出東門極東而南之，自長夏門入，繞崧轘一匝四百里，可謂窮極勝覽，切切未滿志者聖俞不與焉。今既還府，恐相次便有塵事侵汩，故急寫此奉報，庶代一夕之談。不宣。絳頓首。

【希深惠書言與師魯永叔子】

〈聰幾道游嵩，因誦而韻之〉

〈梅堯臣〉

聞君奉宸詔，瑞祝欽靈岫。山水聊得遊，志願庶可就。豈無朋從俱，況此一一秀。方蘄建春陌，十刻殘晝漏。初經緱氏嶺，古柏尚鬱茂。卻過に轅關，巨石相撐斗。夕齋禮神祠，法衮被藻繡。畢事登山椒，常服更短後。從者十數人，輕齎不為陋。是時天清陰，力氣勇奔驟。雲岩杳虧蔽，花草藏澗竇。傍林有珍禽，驚聒若避彀。盤石暫憩休，泓泉助吞漱。上窺玉女窗，嶄絕非可構。下玩搗衣砧，詩到鷁僕浮尹子體雄恢，攀緣逾習狃。歐陽稱壯齡，疲軟屢顛踣。競歡相扶持，芒屩一作「颭」資踐蹂。八仙存故壇，三醉孰云謬。鄙哉封祀碑，數子昔鐫鏤。偶誌一時事，曷虞來者詬。絕頂瞰諸峰，隘然輕宇宙。遙思謝塵煩，欲知群鳥獸。韓公傳石室，聞之固已舊。當時興稍衰，不暇苦尋究。東岩暗壑中，釋子持經咒。於今二十年，飲食同猿狖。君子聆法音，充爾溢膚腠。嘗期躡屐過，吾儕色先愀。遂乖真諦言，茲亦甘自咎。中頂會幾望，涼蟾皓如晝。紛紛坐談謔，草草具觴豆。清露濕巾裳，誰人苦羸瘦。便即忘形骸，胡為戀纓綬。或疑桂宮近，斯語豈狂瞀。歸來游少室，嵇卒殊引脰。石室迢遞過，探訪仍邂逅。捫蘿上岑邃，仙屋何廣袤。乳水出其間，涓涓自成溜。凡骨此熏蒸，靈真安可覯。霞壁幾千尋，四字侔篆籀。咸意苔蘚文，誠為造化授。標之神清洞，民俗未嘗遘。忽覺風雨冥，無能久瞻扣。匆匆遂宵征，勝事皆可復。俚歌縱喧嘩，怪說多駁糅。凌晨闕塞陽，追賞顏匪厚。窮極四百里，寧憚疲左右。昨朝書報予，聞甚醉醇酎。所嗟滯遠方，心焉倍如疚。

【又答梅聖俞書】

〈謝絳〉

絳白。前自嵩嶺回，即致書左右，本為與足下不得同此勝事，諸君所共嘆恨。自入山至還府，凡一登臨、一談話、一食飲間，必廣記而備言之，欲使足下覽見本末，與夫方駕連衣藝之不若間，可以助發一笑，勤勤在此爾。及辱報，反謂詫茲行而陋中春之游，疑足下遽答使者，視前書之未詳也。雖諷閱鄭重，然秘不示外，何則？非諸君本意，恐傳之而惑。方欲道此以干聰明而未敢也，忽得五百言詩，自始及未誦次游觀之美，如指諸掌，而又語重韻險，亡有一字近浮靡而涉繆異，則知足下於雅頌為深。劉賓客有言「人

之神妙，其在於詩」，以明詩之難能於文筆百倍矣。今足下以文示人為略，以詩曉人為精，吾徒將不足游其藩，況敢與奧阼也，嘆感嘆感。不宣。絳頓首。〈謝公諱絳，字希深，時任尚書祠部員外郎、直集賢院、通判河南府。〉

像贊

【像贊二首（宋・李端叔）】

賢哉文忠，直道大節。知進知退，既明且哲。陸贄議論，韓愈文章，李、杜歌詩，公無不長。當世大儒，邦家之光。

霜空無雲，秋天澄霧。昭然政通，何勞鐘ね。儼然望之，希世一遇。萬拆方春，逢坡益注。

【像贊（宋・晁悅之）】

惟我昭陵，公乃得昇。天下無朋，國有魏公。公乃得容，不朋以忠。風波既散，高山獨見。小人是嘆，昔賢在是。寧論闕似，聞其百世。

【像贊（元・歐陽玄）】

文在兩間，與世推移。道之將興，文必先知。八代委靡，韓、歐繼作。讀者瞻之，實啟濂洛。五季巨筆，素王微權。本論拳拳，慶曆七篇。人心既正，士習斯淳。黃河泰華，我公其人。

【題像詩〈並序〉】

乾隆十七年壬申，高宗純皇帝《題宋臣歐陽修遺像》詩並序：

侍郎裘曰修典試江南，道滁州，見醉翁亭故跡。彼有藏歐陽修小像者，攜以來，舉沈德潛為乞文徵明題辭故事。允其請，書以還之。

是誰三鬣儼圖諸，

太守風流憶治滁。

題詠名高宋人物，〈像有李端叔、晁悅之題贊。〉

操弦韻軼古樵漁。〈謂蘇軾醉翁操。〉

醉翁樂匪山林也，

遺像逸真水月如。

使節新從釀泉過，

依然鄉井下風餘。

寧國府知府臣 歐陽衡 敬錄

文評・清聖祖康熙

評《上范司諫書》

情義諄篤，文思安雅。大家中有數文字。

評《送徐無黨南歸序》

自待甚重，故立論皆高人一層。

評《為君難論上》

文氣峻決，是極有斷制之作。

評《豐樂亭記》

歸美國家太平，以為豐樂之由。立言有體，而俯仰處更多閒情逸韻。

評《論杜衍、范仲淹等罷政事狀》

從四人事跡顯然處一一引証，更不自立議論，遂爾警切。

評《論臺諫官唐介等宜早牽復劄子》

於氣度舒徐中見其爽直，論事極中會。

評《胡先生墓表》

安定教士之法規條最詳，篇中專舉此事，殆所謂論人必於其大者也。

評《瀧岡阡表》

敘述先德，情文深婉，令聲　千載如生，可謂仁孝之言。

文評・清高宗

評《藏珠於淵賦》

此修殿試作也。其云「上苟賤於所好，下豈求於難得」，已有謇諤氣象。

評《紅鸚鵡賦》

修之意，謂物必見用於人，斯為盡其物之性。角辛角不舍，正是貴於凡牛處。莊子犧牛之喻，未盡物理。但物之為物，非有求於人之用也，轉有似乎君子之實至而名自歸焉者。若夫漓淳雜偽，自炫自媒，以希世用，則曾物之不如，其何以為萬物之靈乎！

評《明用》

朱子謂「用九」、「用六」，歐公之說得之。此文云「不謂六爻皆常九」，則本陸績「

九已在二，初即非九」之義。文體絕似明初制義。蓋制義本宋人經義之變，說經之文理當如是。迨其濫觴，則ゼ華Ｔ澹而於理都無所發明，告朔之餼羊亡矣。錄之使讀者知制義之源。

評《書梅聖俞稿後》

書》云：「詩言志，歌永言，聲依永，律和聲。」則知從律不奸，成文不亂，詩與樂之感通也微矣。作詩鏤心劌目而不得自然之趣，則所謂動蕩四氣之和者孑然無存，安能反正始之音乎？徒月煆季煉於詞章，特秋蟲之鳴、朝菌之媚爾。此修所以推聖俞詩為獨有心得也。東坡《題梅詩後》云：「驛使前村走馬回，北人初識越人梅。清香莫把酴竺穎齲只欠溪頭月下杯。」又云：「吾雖後輩，猶及與之周旋，覽其親書詩，如見其抵掌談笑也。」今觀歐、蘇二人書跋，如遇聖俞於高山流水之間矣。

評《桑懌傳》

修為《五代史》，又為《唐書》紀、書、表。修之史，列在學官矣。顧皆大卷積帙，讀者須累月經年。錄此稗傳，以見其史筆之大略，所謂嘗鼎一臠。

評《上范司諫書》

中論陽城處未為允，已於《爭臣論》書後明之。要之修意欲勸范仲淹直言耳，非正論陽城也。

評《上杜中丞書》

主簿非臺諫也。越職言事，孟子所謂位卑而言高罪也，然猶須視其言之當否耳。若朱梁、劉漢，當時欲求其後裔，而介慷慨陳奏，謂不當求。則修所云識見直可任御史無愧允矣，又何論其為主簿非臺諫也。仁宗非弗諫之主，而中丞不能昌言匡救，為國家儲有用之才，為士人振敢言之氣，則以淆於禍福之念，而奪其好惡之正也。此修所以惓惓乎杜衍歟？

評《答吳充書》

韓、柳而後，人推歐陽在李、孫之上。今三人論文之語具在，若出一口。韓之言曰：「

根之茂者其實遂，膏之沃者其光曄，仁義之人其言藹如。」柳之言曰：「大都文以行為本，在先誠其中。」與此文所云「大抵道勝者文不難而自至」，真如一堂兩琴鼓，此而彼應者矣。學文者不以三人者為歸則奚歸？如以此三人為准的，則所以用其心者當不在文辭之末矣。

吳充，字仲卿，浦城人。未冠，舉進士，與兄育、京、方，皆高第。修之長子婦，充女也。充，神宗時為宰相。修性直不避眾怨，為參知政事，與二三大臣主國論。妻弟薛宗孺坐舉官被劾，內冀因修幸免。修乃言不可以臣故僥幸，以故宗孺免官，怨修切齒，因構為帷薄無根之談，辭連充女吳氏，苟欲以污辱修，小人乘間抗章劾之。值神宗初即位，幾致大戮，久乃解。修初以孤甥女張氏事被案，及是又被讒蔑，遂力請致仕，以終於汝陰。噫，小人之仇君子，雖忠正如修者，猶忍以鳥獸行誣之，使才識之士噤不敢為國家任一事，而後得志，其可畏如此！

評《與高司諫書》

是歲修甫三十歲，年少激昂慷慨，其事之中節與否，雖未知孔、顏處此當何如，然而凜凜正氣，可薄日月也。時修筮仕才五年，為京職才一年餘，未熟中朝大官老於事之情態語言大抵如此，千古一轍，於是少所見多所怪，而有是書。至今傳高若訥不復知人間羞恥事也，人固有幸不幸歟。

評《與尹師魯第一書》

此修遺書責諫官高若訥，以書聞，遂落館職，責授夷陵令。尹洙同時貶逐，有書問修，而修答之也。較韓愈潮州謝表，柳宗元與蕭人免等書，可謂不覺前賢畏後生矣。

評《答范龍圖辭辟命書》

按史：修為館閣校勘，范仲淹以言事貶，在廷多論救，司諫高若訥獨以為當黜，修貽書責之，若訥上其書，坐貶夷陵令，稍移乾德令，武成節度判官。范仲淹使陝西，辟掌書記，修笑而辭曰：「昔者之舉，豈以為利哉？同其退不同其進可也。」此即其辭辟命書。修之自潔其身不苟進取如此。

評《與石推官第一書》

按公操即石守道，為國子直講，為文指切當時無所諱忌。杜衍、韓琦薦擢太子中允，直集賢院。會呂夷簡罷相，夏竦奪樞密使。章得象、晏殊、賈昌朝、范仲淹、富弼及琦同時執政，歐陽修、余靖、王素、蔡襄並為諫官。介喜曰：「此盛事也，歌頌吾職，其可已乎！」作《慶曆聖德詩》，有曰：「眾賢之進，如茅斯拔。大奸之去，如距斯脫。」其言大奸，蓋指竦也。竦銜介甚，並欲陷富弼，令婢學介書，偽作介為弼撰廢立詔草。會介死，竦言介詐死，北走契丹，請發棺以驗，賴杜衍得免斫棺。介蓋狂士，修借八法一端，極盡忠告之誼，以消其好異自喜之心，可謂良友矣。竦令婢子學得介書，豈非以介書絕怪異轉，易以仿佛其跡邪？可為好異之戒矣！

評《答宋咸書》

六經如日。日或午蔽於雲、夜入於地而不得，謂天壤間有一刻無日也。經雖遭焚被禁、解謬語訛而不得，謂人心中有一時無經也。以意逆志，是為得之。堯、舜與人同耳，雖聖遠言湮，而果有得於同天地合萬物之人心，自然有合於數千載以上不傳之遺旨。是故學士大夫，果能身體力行，講明而切究之，有所述說，皆足以俟百世以下之聖人而折衷也。若夫黨同妒異，僻守一家之言，自用師心，樂著井蛙之見，則雖使六經具在，而聖人之微言奧義日誦於口，而不能入於其心矣。況出區區漢儒之補苴罅漏，宋儒之張皇幽渺，絕非周公、孔子之全文，而又奚校焉？

評《與刁景純學士書》

修年二十二，謁學士胥偃於漢陽。偃大奇之，留置門下，許以女妻之，攜以如京師。閱二年，而登甲科。其明年，乃親迎。逾二年，而胥氏卒。景倘年，修年三十，落職為峽州夷陵縣令。明年，移乾德縣令。逾一年，為寶元二年，復舊官，權成德軍節度判官廳公事，乃自乾德奉母待次於南陽。而聞胥偃之卒，作此書與所知刁景純也。

評《與樂秀才第一書》

「天在山中，《大畜》。」孔穎達《正義》謂實無此象，假設此義。然孔子曰「象也者，像也」。空言無實之名，何象之有？夫仰而觀天，蒼蒼焉而已矣，御飛龍而至蒼蒼之所，其上之蒼蒼仍若是也，則蒼蒼者不可以語天之實也。惟風雨雲雷之屬為天所降者，從以究其所降之方，則曰天在焉可也。而山之為物，能出雲為風雨，則天之在山中必矣，豈

曰實無象哉？莫大於天而山能畜之，上下千萬年，縱橫數萬里，而心能識之。昔人有問芥子納須彌之義，或答以心如椰子大能讀萬卷書者。是即天在山中之象也。文王曰「不家食吉」。蓋君子之於仕也，行其義也。欲行義，必先集義。萬事萬物莫不有義，誠備集之，而後能行義，則可與治天下國家矣。故「不家食吉」，使於此，未「大畜」焉。而食君之祿，是詩人所刺碩鼠之食苗也。行固如是，言胡不然？行以治一時，言以教萬世一也。孔子曰：「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，以畜其德。」畜其德，則或出、或處、或默、或語，無所不可，於此未「大畜」焉。而強為文辭，是《曲禮》所謂「鸚鵡能言，不離飛鳥」也。

評《與張秀才第二書》

唐、虞、三代間事不見於六經，四子之論說者，具不可信。信之則其心如鏡之有滓焉，以之照萬事，當滓之處，必不能以明。孟子所謂：「生於其心，害於其政；發於其政，害於其事。」修此書，不特為文字者所宜熟讀深思也，與《帝王世次圖序》參觀益明。

評《帝王世次圖後序》

修平生於古人書，不輕訾議，至其灼見刺謬，則反覆申明，以詔後世，又不憚覶縷間。嘗論之馬遷上下千百年以成《史記》，而班固譏其是非頗謬於聖人。迄今考其書，其所褒貶蓋多微辭，所以譏切當世，語南意北，使讀者自得之，未嘗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，又何以據其文而譏其謬也？特所編次，多據戰國、秦漢間處士游談不經之說，雜入孔子論定之六經，使金媚辨，涇渭不分，則其所蔽耳。《公羊傳》曰：「所聞異辭，所傳聞又異辭。」事隔數世，不能以無訛謬，雖《左氏傳》猶或未免，況其他乎？如《史記》載衛公子伋、壽爭死，乃據《左傳》、《詩傳》之文，謂衛宣公納伋之妻生壽及朔，朔與宣姜愬伋於公，公令伋之齊，使賊先待於隘而殺之。壽竊其節以先伋至爭死，賊並殺之。先儒信之無疑者。乃考其年代，則宣公十八年納伋之妻，而十九年宣公死。然則所謂壽者、朔者，雖孿生，亦俱未周晬，安得有愬、伋爭死之事乎？不特《左氏傳》可疑，即二子乘舟之詩，亦不知何為作也。如是者不可枚舉，聊附記其一端，使後世知孟子云「盡信書，不如無書」之為至論也。

評《詩譜補亡後序》

修《與宋咸書》謂「經非一世之書，其傳之謬非一日之失，其刊正補緝亦非一人之所能。

使學者各極其所見，而明者擇焉，十取其一，百取其十，雖未能復六經於無失，然聚眾善以補緝之，庶幾不至於大謬，可以俟聖人之復生」。又《與徐無黨書》謂「凡今治經者，莫不患聖人之意不明，而為諸儒以自出之說汩之也。今於經外又自為說，則是患沙渾水而投土益之也，不若沙土盡去，則水清而明矣」。合之此序，三者雖若語相抵牾，而實如五味之相和，可見修於六經潛心自得之趣，而亦可為後世學人治經之法也。

評《韻總序》

字學所繫甚小，然韓愈云「凡為文，宜略識字」，固亦不得而略也。既有聲形曲直毫厘之別，則必有音響清濁相生之類，五方言語風俗各殊，莫可究詰，然必有統宗會元之處焉。先儒謂聲較色、味、臭，止得其半，蓋三者俱兼陰陽，獨聲止陽數。《記》曰「凡聲陽也」，故至於陰則不能行，理固然矣。然其不能行處，即是無聲。而無聲之所從來，必有有聲者以為對，其對為何聲，則反而求之於此，雖無聲而不異有聲也。梵書有華嚴字母，能統萬類之聲而一一區別之，僧鑒聿其精於是者歟！

評《送王聖紀赴扶風主簿序》

秦二世時，山東郡縣少年苦秦吏，皆殺其守尉令丞反，以應陳涉，相立為侯王，合從西向，名為伐秦，不可勝數也。謁者使東方來，以反者聞二世，二世怒，下吏。後使者至，上問，對曰：「群盜，郡守尉方逐捕，今盡得，不足憂。」上悅。及閻樂至望夷宮，射及幄幃。二世怒，召左右，左右惶擾不鬬。旁有一宦者侍不敢去，二世謂曰：「公何不早告我，乃至於此？」宦者曰：「臣不敢言，故得全。使臣早言，皆已誅，安得至今？」嗟夫！古先哲王使公卿至於列士獻詩，瞽獻曲，史獻書，師箴瞍賦，蒙誦工諫，庶人傳語，近臣盡規，親戚補察。夫人情莫不好譽而惡毀，古先哲王亦人爾，必欲盡小人怨汝詈汝之聲交至於耳，且皇自敬德，厥愆曰朕之愆，不啻不敢含怒，豈非布衣之所不能堪者哉！凡以位愈高則蔽愈眾且遠，或望風而戰慄，或望風而希旨，以其一喜則萬利集，一怒則萬苦聚，人安得不惟喜之冀而唯怒之懼？於是有可以得喜者無不為也，有可以得怒者無不避也。是故下愈巧而上愈闇，下愈黨而上愈孤，上孤且暗，則百姓無可告訴，而小人在位愈益得志，社稷危於累卵，若秦二世矣。《易》曰「豐其屋，蔀浼遙窺其戶，闃其無人，三歲不覿凶」，此之謂也。夫秦二世者，與桀、紂比蹤者也。後世人主言及二世事，則曰是安得復見於今也？今觀修所言，乃宋仁宗時事，仁宗之與二世，相去天淵，不可以道里計，而一有懼民幸水旱因緣得免租之見，則畿內之近，民有災而不得聞，遣吏四出，而歸言無災者十七八矣。仁宗雖終不為二世，而秦時謁者何難復生於景碳溘

眨咳酥髂魏尾瘓寰逯，若何曰謹好惡而己矣！

評《送田畫秀才寧親萬州序》

此篇與《豐樂亭記》同義。俯仰百年間，想創業之艱難，識治平之有由，撫安樂之適時，懼危亡之不戒，期全孝於抒忠，畏失義而離道，種種具流露於意言之表。

評《送楊寘序》

古之善言琴者，惟韓退之《聽穎師彈琴》詩，然未免「三分琵琶七分箏」之誚。若此文與枚乘《七發》中「龍門之桐高百尺而無枝」一篇，便真有琴聲出於紙上。

評《送王陶序》

王陶為御史，力攻富弼，其人正子貢所惡以不孫為勇、以訐為直者歟？修於其筮仕時，為述大《易》剛德之善以戒之，蓋早有以識其心也。其言「君子之用剛也，有漸而不失其時，又不獨任，必以政、以禮、以說、以和而濟之，誠有得」。夫「天德不為首」之旨，先聖之微言大義具於此矣。雖然，若王陶者，何足以語！此黨小人，害君子，正是陰柔，非剛也，所為惡積而不可掩者也。若夫壯趾、壯頄，猶君子也，公私善惡之不同，由其發心之始已如秦、越焉。若王陶者，擬之於《易》，其為「羸豕孚蹢躅」乎？

評《問進士策一》

修言用《周禮》以致亂者王莽、後周。而王安石之亂宋，即在同時，修為策問已見其端而為是說耶？抑偶言耶？修知貢舉時，安石之禍未熾也。《周禮》一書，宋儒終不敢直以為非周公所作。或言王莽時，劉歆偽撰篇章篡入之以媚新室，俾其虐政，若出周公之舊典者，而禮家以為不可。今觀修文，核計六官之屬五萬餘人，而無員額者尚不在內，乃欲以千里之地供其祿糈，則實勢所必無矣。顧修所疑，猶為舉其小而遺其大也。夫聖人之治天下，養人為大。《書》曰「厚生」，《易》曰「損上益下」，《詩》刺「蓛楚」，《春秋》譏「稅畝」，孔子曰「富之」，孟子曰「薄稅斂」，《大學》曰「財聚則民散」，凡六經、四子之書，所以教萬世之帝王、公卿、大夫，至於師長、百執事者，莫此為先焉。蓋天生貴者所以養賤者也，天生富者所以養貧者也，此天地之性也。聖賢之所以為聖賢，由欲利民也；經書之所以為經書，由欲垂利民之典則於萬世也。今觀《周

禮》司市、質人、廛人、肆長、泉府、司門、司關、山虞、林衡、川衡、澤虞、跡人、丱人、角人、羽人、掌葛、掌染、掌荼、掌蜃之屬，舉市廛門關山林川澤所有鳥獸魚鱉草木玉石一切貨賄之屬，莫不設厲禁而盡征之。入市有稅，入門有稅，入關有稅，避而不入即沒入之，地所從產又官守而以時入之，甚至民有稱貸又官取其息，不如禁者執而誅罰之。如是，則天之所生，地之所長，人之所養，俱入朝廷，不留一絲毫之遺利以與民矣。雖王莽之虐，恐其力亦不能悉如書中之所載，以盡行其厲民之事也，而謂周公為之乎？若夫有天地而後有萬物，有萬物而後有男女，有男女而後有夫婦。《中庸》曰「造端乎夫婦」，夫婦誠人道之始也。今《周禮·媒氏》曰「中春之月，會男女於是時也，奔者不禁。若無故而不用令者，罰之」，又曰「司男女之無夫家者而會之」。如是，則是設之官，立之禁，驅天下女子之未有夫者必奔，而夫死者必嫁也。誠何心哉！其他瑣細不具論，即此二大端，在上者雖有《關雎》、《麟趾》之意，又如之何其可行邪？由此觀之，即使周公果有是書，亦已不傳於後世。孟子不云乎「諸侯惡其害己也，而皆去其籍」。豈孟子時已無其籍，而今日猶有全書邪？縱使尚有斷簡殘編之沒於莽穢榛雜中者，非聖人復起，其孰能辨之？然則或謂劉歆媚莽所作者，似亦十得六七也。

評《問進士策》

學校之教不逮於古，而取士無長策矣。其上下交相失之故，具見於篇，蓋千古賢君志士之所同慨也。

評《泰誓論》

乍讀斯論，一則曰「妄說」，再則曰「妄說」，更三四稱而不止，若言之無文者，繹思之，而後知其用意也。《無逸》曰「文王受命惟中身」，蓋由武王已得天下之後而推本言之耳。周公若曰當文王之中年，已可朝諸侯，有天下，而不改臣節，文王所以為至德也，文王非不能得天下而必待武王也。孔子亦曰「三分天下有其二，以服事殷」，周之德其可謂至德也已矣。後世不察，轉因「受命惟中身一語」，而謂文王有滅商之心，且顯叛商之跡，推其年歲，當在戡黎之時。遂謂其時西伯稱王改元，武王本文王之志以伐商，即位不改元，而於泰誓之十有三年。繆解紛紜，曹操、司馬懿遂有吾其為周文王之語，經之不明人倫之大患。修既確見其妄辭，而辟之應不遺餘力，故不惜言重辭，復為斬斬之辭，凡以明人倫云爾。

評《本論》

此文切中宋仁宗時政事之失。漢之不復於三代，人每為文、景嘆，宋之遽衰於神、哲，人亦每為仁、英惜。蓋國無人焉，孰與為理！此《雅》詩所以頌美人君，必以賢才眾多為辭。蓋國家之福，天地之祥，誠莫大乎此也！

評《為君難論上下》

《為君難論》分著用人、聽言之難，故作上下二篇，實一首也。

評《峴山亭記》

修言羊叔子、杜武庫「自待者厚而所思者遠」，蓋謂二人之意非沾沾翊翊自喜，直自以為功烈猶卑不足傳後，而恐其磨滅云爾。此修厚待古人處，而所以勖史中輝者已在言外。雖然，亦未可謂羊、杜之意不如修所云也。凡人急功近名，蘄勝於人而取於人，豈必不勝於人而取於人哉？而實之美惡，其發也不掩，往往及身而敗，又安能死而益明、久而愈光？惟實有立於天地而被於萬民，則其存也，常自然不足蒿目焉，而莫副所願。及其亡也，其所立與所被乃耿耿不磨，出於其人平時意料之外。古語云「鼠忘壁，壁不忘鼠」，謂其實有穴在也。善固如此，惡胡不然？子曰：「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。」疾沒世而名不稱，則必其未沒之盡其實也明矣。名者，實之賓也。豈曰吾將為賓乎？豈曰蘄勝於人而取於人，圖目前之ピ赫，如彼槿榮晝炕而宵聶乎？

評《豐樂亭記》

按林希元曰：此篇專歸功於上之功德。第一節稱敘滁之景以為亭，第二節論滁為干戈用武之地，第三節論聖宋平定之事，第四節論民生豐樂皆上之功德，第五節論滁人立亭共享豐年之樂，第六節論宣上諭以與民同樂所以名亭。希元於此文，脈絡善為分疏矣，若修言外之意，顧未及之也。嘗考唐末、五代干戈紛爭，生民荼苦備矣。宋興，削平天下，斬其蓬蒿藜藋而養以雨風。至於仁宗，猶天下之母焉，一以柔道滋培和氣，一時四海宴清，人民歡樂。然而名實亦少混焉，武備亦少弛焉。文恬武嬉，積日閱考以取卿相者，多席祖宗太平餘業幾及百年，百姓長子養孫不見兵革於斯時也，在《易》之《豐》所謂「日中」者也。君子見微而知彰，修所以一則曰「幸其民樂歲之豐成」，再則曰「幸生無事之時」，豈非深危夫斯世斯民之不能長久其幸者哉！至於神宗，「日中則昃」，於是言利之臣進，而天下十室九空，邊疆之釁開，而西北肝腦塗地。迨至金人長驅直入，

王業偏安，而滁乃復為用武之地矣。然則斯文也，有《蟋蟀》風詩之意焉，所以詔天下萬世以居安思危者，旨深哉！

又按《宋史》，杜衍、韓琦、范仲淹、富弼相繼以黨議罷去，修疏救，指斥群邪。於是其黨益恨，因其孤甥張氏獄傅致其罪，左遷知制誥、知滁州。此文修治滁日所作也，其言溫厚和平，足徵城府中了無他物，君子哉！首言「修既治滁之明年夏，始飲滁水而甘」，蓋其時難始平也。

評《醉翁亭記》

蘇軾作《醉翁操》，其序曰：「琅邪幽谷，山水奇麗，泉鳴空澗，若中音會。醉翁喜之，把酒臨聽，輒欣然忘歸。既去十餘年，好奇之士沈遵聞之往游，以琴寫其聲，曰《醉翁操》，節奏疏宕而音指華暢，知琴者以為絕倫。然有其聲而無其辭，翁雖為作歌，而與琴聲不合。又依楚辭作《醉翁引》，好事者亦倚其辭以制曲，雖粗合均度，而琴聲為辭所繩約，非天成也。後三十餘年，翁既捐館舍，而遵亦沒久矣。有廬山玉澗道人崔閒，特妙於琴，恨此曲之無辭，乃譜其聲，而請於東坡居士以補之云。」其辭曰：「琅然，清圜，誰彈，響空山，無言。惟翁醉中知其天。月明風露娟娟，人未眠，荷蕢過山前，曰有心也哉此賢。醉翁嘯詠，聲和流泉。醉翁去後，空有朝吟夜怨，山有時而童巔，水有時而回囷。思翁無歲年，翁今為飛仙，此意在人間，試聽徽外三兩弦。」相傳崔閒按琴而鼓，東坡援筆而書，曲止辭盡，而宮商諧暢，長短恰宜，為一時勝事。前人每嘆此記為歐陽絕作，間嘗熟玩其辭，要亦無關理道，而通篇以「也」字斷句，更何足奇？乃前人推重如此者，蓋天機暢則律呂自調，文中亦具有琴焉，故非他作之所可並也。況修之在滁，乃蒙被垢污而遭謫貶，常人之所不能堪，而君子亦不能無動心者，乃其於文蕭然自遠如此，是其深造自得之功發於心聲而不可強者也。

評《偃虹堤記》

朝廷欲為大作以利民生，往往因之有二蠹。一者利蠹不顧民之利病，而惟上意之視，借以固寵加秩而不問其他。又或賴其金錢出納以為家肥上，所作無已，則其利亦無已。一者名蠹不考古今之宜，而棄天地之性，釣奇立異，以為己名。方自謂能為振古未有之事，而不知古人之所不為者之必不可以為。有是二蠹，則朝廷有利民之心，每轉為病民之事。逮其事之已成，則外黃徐子所為啜汁者眾，緣藤附蔦，實繁有徒，有一以為不然，則群起挫之，指為撓國。是民不見利而惟被其累，雖愁苦呻吟而終莫徹於上聽，久之而病民

者深，遂以病國甚矣。夫三代以下，人才不振，匪特害民之事不可為，而利民之事亦難為也。孰能謀之審，慮之熟，不苟一時之譽，思為利於無窮，如滕子春之為者乎！范仲淹《岳陽樓記》曰：子京為巴陵郡，其明年，政通人和，百廢俱興。然則此所為偃虹堤者，殆亦其一事歟？士大夫為百姓立命，為國立業，本非為己身家。而然使有一絲毫名利之念淆其間，則源之不清，流千里而猶濁，汲者、飲者並受其禍。《易》曰：「井渫不食，為我心惻。可用汲，王明並受其福。」食之不渫，安足福哉？夫所為渫者，豈止不貪財賄之謂？夫耗帑肥家，似為最下矣，然計短跡污，人之所惡，易於發露，其害淺。希上旨以釣爵位，稍深矣，而無赫赫名，事不成，則主易悟，猶淺也。若夫假經術以文其奸，取令名以高其勢，若似乎所欲利者國與民，而非有他，雖撥本害枝，而千載而下，論其人猶將疑信參半者，是最大蠹也，王安石是已。安石未相，歐陽修亦嘗薦其可以為相矣。皋陶曰「在知人」，而禹曰「惟帝其難之」，聖人之言所以為萬世法鑒哉！

評《王彥章畫像記》

《易》曰：「碩果不食。」說者謂剝窮上反下如木，雖本槁枝凋而末有碩果，則落地復生，本枝復肖其舊也。五代之世，君臣之義可謂剝之盡矣。而彥章為梁純臣，其碩果歟？或曰朱溫者唐之賊也，彥章事梁，復何義之？明曰此，正所為本槁枝凋之碩果也。木無生理，而果則有生心。且舜、禹既曰孝矣，彥章豈非忠？夫元載之妻，奚害其為烈婦歟？歐陽修既為《五代史傳》，又於《畫像記》反覆低徊不置，誠慕乎其忠也。若其慨元昊、契丹之事，而嘆今無其人，所以激勸西帥者切矣。

評《伐樹記》

漆以膏自割，雁以不能鳴而見烹，其將焉處？莊子曰：「吾將處夫材與不材之間。」夫材、不材之間其果可處邪？割漆者曰是尚材也，烹雁者曰是亦不材也，其猶有側足之所乎？君子所欲全者性之云爾，豈曰身之云哉？性全則身亦全，忠烈之士隕身溝壑，然而全受全歸也。身全而滅其性者，入於禽獸之路矣，身又奚論？抑又聞之《中庸》曰：「惟天下至誠為能盡其性。能盡其性，則能盡人之性。能盡人之性，則能盡物之性。」人之性敬敷五典，俾彝倫攸敘，斯盡矣。物之性若之何？其盡曰人則不材者必皆使之材，而後其性盡。物則以材付材，以不材付不材，而後胥盡也。物之生也，所以為民用耳。杏之實可食，樗之枝可薪，食其實而薪其枝，不至於棄擲而朽蠹，則樗與杏之性各盡也。若夫杏之實儲之以供宗廟賓客之禮，樗之薪析之而為吉蠲饎饋之需，質之賤而用之貴，不以供縱欲而暴殄，則樗與杏之性益盡也。若夫鬱結輪囷於山巔澗澨之間，猿抑所號，

狸狌之所居，以此為不夭斧斤，抑知此正所以為夭哉。

評《議學狀》

讀此文並修所作取士策問，而知後世用人之難也。國家事事須人，而事事難得其人，雖欲躋斯世於唐虞，其誰與為理？三代學校之盛，根於積德累仁，不特非一王所能致，並非一代之所能致。是以極於成周，而美隆於千古。自東周以來，陵夷衰微，敗壞湮滅，古今事體絕不相同，而欲舉成周之法以求後世天下之人材，猶資章甫以適於越也。《易》曰：「不耕，獲；不菑，畬。則利有攸往。」楊萬里別為義曰：「初九，動之始；六二，動之繼。初耕之，二獲之；初曝，二抵。天下無不耕而獲、不菑而畬者。其曰『不耕』、『不輟』，則耕且菑皆前人之所已為也。」是說也，於《易》雖未為正義，而於此可以取喻焉。若成周者所為，前人已耕已墾咭病Ｆ溢淞妒》，所為或樸之薪，旱麓之榛苦。當文、武已上，其所以「譽髦斯士」者至矣。至於周公，益明選士、造士之制，習射擇士之文。而《卷阿》之詩，謂「藹藹王多吉士」，如鳳凰之鳴於高岡也。斯時也，獲耳刀，非耕且耨以待食者也。若夫「鼴髦芳潰鞠為茂草」，而謂利乃錢桑便可取盈於倉箱所獲，安得而非萇稗邪？雖然學校之制，盛莫過於成周，而亦未必無心僉壬衰莫甚於元世，而亦未嘗無碩士經綸天下者。百司庶務無一時而可以乏人，而能待污萊之田忽嘉穀之噬乎？其必別有所以處之者矣。此篇末幅所論，具足為世法也。

評《論茶法奏狀》

狀大臣不達民情，妄建謬議，始終回護，而庶僚希風順意，不顧百姓疾苦，情事如繪。

評《論選皇子疏》

天下大器，帝王大統，付托得人，則三才蒙庥，萬類咸若，華夏、蠻貊，罔不蕃祉老壽，否則反是。宋仁宗之不輕擇嗣，豈為一己之私哉！然當日宰執、臺諫、侍從之臣交章敦勸，而歐陽修此文，益復情致纏綿，忠愛悱惻，抑何社稷之臣多也！仁宗崩，年止五十耳。修疏上，正仁宗富於春秋之年，而修言之無忌，仁宗聽之無恨，君臣之間美千古矣，豈非兩人皆止知有宗廟社稷蒼生而不知有己者乎。世以仁宗為漢文帝、唐太宗後一人而無子，以為天地之大之憾，然亦何憾擇嗣得英宗，無愧宗廟社稷蒼生，仁宗有子矣。況帝王父天母地而子萬民，有宋三百年，人民孰非仁宗之子哉！

評《通進司上皇帝書》

《洪範》「一曰食」而「八曰師」，食尚未預儲，何言師也？通漕、屯田，自是當時要務，通篇不下萬言，總欲豐財足粟以紓西人耳。至論課程之法，課必與商賈共利，方能取少而致多。其辭亦若言利而與言利之臣霄壤者，蓋導利而布之上下，本君人者之責也，為國家司課程者，不可不知。若其所云不惜其利以誘大商，則立言不可為訓，又欲盡括大商居積之物官為賣而還之，則更迂闊紛擾而不可行也。

評《論包拯除三司使上書》

世有謂修之賢而上章論拯，蓋與拯不相能者，夏蟲不可語冰也。夫修此疏固為朝廷杜徼訐傾陷之風，又使嗣後言事者得白其無他而易以拾遺救失，乃其意中所最保護愛惜者拯耳。曾子寢疾革，一聞童子之言謂「華而皖，大夫之簀歟」，則瞿然命易其簀。曾元不肯易，人子之常情也，而曾子斥之為細人，至謂其愛父不如此童子。曾子之賢幾於聖矣，豈其將死猶好奇釣名至此哉？舉扶而易之，反席未安而沒。假使不易，安知不少緩須臾無死。然而曾子不願者，蓋雖一簀之非正，猶舍生取義如此也。今三司使之位，非一簀之細矣；逐人而居之，非士用大夫器物之小過矣。修知愛人以德而已，遑問後世以修與拯為相能不相能哉。善夫蔡襄之疏也，曰：「朝廷增用諫臣，歐陽修、余靖、王素一日拜命，三人忠誠剛正，必能盡言。臣恐邪人不利，必造為御之之說。其說不過三，臣請辨之。一曰好名。夫忠臣引君當道，論事惟恐不至，若避好名之嫌無所陳列，則土木之人皆可為矣。二曰好進。前世諫者之難，激於忠憤，遭世昏亂，死猶不辭，何好進之有？近世獎拔太速，但久而弗遷，雖死是官，猶無悔也。三曰彰君過。諫爭之臣，蓋以司過舉耳，人主聽而行之，足以致從諫之譽，何過之能彰。至於巧者亦然，事難言則喑，擇其無忤者，時一發焉，猶或不行，則退而曰吾嘗論某事矣，此之謂好名。默默容容，無所愧恥，躡資累及，以挹顯仕，此之謂好進。君有過失，不救之於未然，傳之天下後世，其事乃不可掩，此之謂彰君過。願陛下察之。」襄於修輩始作諫官之時，諷上久而勿遷，使之死於是官，豈亦與修輩不相能哉？君子之所欲忠者國耳、主耳，其他又何所惜？襄之知修，必不以不遷官為恨，猶修之知拯，必不以不得三司使為恨也。正人君子之心胸，類非俗士之所為歟！

評《論乞令百官議事劄子》

汝則有大疑，謀及乃心，謀及卿士，謀及庶人，謀及卜筮；顧又曰君不密則失臣，臣不

密則失身，幾事不密則害成，何哉？曰：軍國大事，人人共知而不可秘密者，古先哲王固不特謀及卿士，而且謀及庶人矣。若夫事之未成而定命於幾先，則不特無謀及庶人之理，即在廷卿士，自不得人人與聞，以害其成也。嗟乎！偏聽生奸，獨任成弊。如修所云大臣自無謀慮而杜塞眾見者，固以不能集思廣益而處置多差。然如修所云下百官廷議，隨其所見同異各令署狀者，亦歸於有治人無治法耳。《詩》不云乎「謀夫孔多，事用不集。發言盈廷，誰敢執其咎」？為人君者傅採其論，則人各欲售其私說，以圖其意中所欲得而不顧其它；棄之不採，則人各緘默取容，以聽大官之臆決而萬口附和。是非卿、尹、旅、牧各得其人，則修之此議亦徒然耳。甚哉！期事之集，必期謀之臧，而期謀之臧，必期才之眾。國無賢才，則國空虛。「濟濟多士，文王以寧」。嵩目斯世，不能不讀修此議而三嘆也。

論美人張氏恩寵宜加裁損劄子

張氏，仁宗美人，卒謚溫成皇后。初，仁宗寵張氏，欲以為後。太后難之，乃立郭崇之孫為後，繼而見廢。世儒謂仁宗夫婦間，未免大圭之玷也。然郭后廢而曹後立，史載曹後事跡亦不減女中堯舜，然則其所為張美人，當亦必有取焉，而非僅以色升歟。歐陽修此疏，讀者必曰仁宗亦蠱於女色，否則必曰歐陽修彰君之過，而使此文傳至於今也。為此解者，不特不識歐陽修，亦不識仁宗。夫床笫之愛，而當時文學侍從之臣得直言無忌如此，非聖賢而能致然乎？

論澧州瑞木乞不宣示外廷劄子

元史臣謂真宗英悟之主，而天書一事，籲可駭怪。及修《遼史》，乃知遼俗尚示幾而明鬼，故神道設教，假以動敵人之聽，消凱覦而偃兵革耳，然而計亦末矣。仁宗以天書殉葬，賢哉。歐陽修作蜀《王建世家》論，謂自古王者殊祥異瑞並見於五代，而又皆萃於蜀，惑者可以思焉。蓋深以為非也。及是澧州獻瑞木成文，遂慷慨論列，不顧忌諱。修於真宗之非自欺，而仁宗之必不裕蠱，雖若不相知者，顧其論正而言忠，則可為後世法也。

評《請駕不幸溫成廟劄子》

唐太宗文德皇后既葬，帝即苑中作層觀以望昭陵，引魏徵同升。征熟視曰：「臣毛昏不能見。」帝指示之。徵曰：「此昭陵邪？」帝曰：「然。」徵曰：「臣以為陛下望獻陵，若昭陵，臣固見之矣。」帝泣為毀觀。歐陽修請駕不幸溫成廟，與征後先輝映矣。夫《咸》、《恆》為後天卦首，古先哲王亦與人同其情，況存亡之際乎。然惟情之無過不及

處乃為禮。禮失則情乖，情乖則民志惑。厚於所當薄，即已薄於所當厚，本亂而末不可得而治。故雖一舉足，一出言，而子孫黎民之能保不能保系焉。以禮制心，然後能垂裕於後昆。此忠臣志士之所以哮嫌諂渚也。然則太宗之不若魏徵，仁宗之不若歐陽修，固若是乎？曰奚其然也。君者，表也；臣者，影也。觀影之直，則知表之正，影與表可曰二哉？況善言者出於口而無窮，善行者備厥萬而猶闕，言易行難，何往不然？獨是臣能言之於君，則匪為言也，乃其行也。然君能聽而改之，則言者臣之虛言，聽者君之實行矣。千虛不如一實，曷可貶實而崇虛哉？成湯之聖也，曰改過不吝。聖，不聖於無過，而聖於改過。然過之作也，己覺之而己改之，猶未足以云聖人之大心也。惟人覺之而己改之，則天下之人之心莫非其心，而博厚配地、高明配天矣。是非太宗、仁宗之所可當也。必也舜乎，舜好問而好察邇言。必也孔子乎，孔子曰「丘也幸苟，有過，人必知之」。舜與孔子固全之，若此二事，乃太宗、仁宗之能得乎？舜與孔子，百之一而榮莫大焉者也！俗士以征有言即謂太宗不如征，修有言即謂仁宗不如修，是人我之見不忘，而元首股肱之義由以日喪也。

評《論逐路取人劄子》

觀修此疏，知東南文字之盛，自宋仁宗時已然，而解額之不能均，亦復與今一轍。顧嘗論之，虞廷之取士也，曰敷奏以言，明試以功。周室之取士也，曰或以德進，或以事舉，或以言揚。然則取人以言，固屬一端，即使文風日正，經學日明，而所為科目出身者，亦止是三代以上言揚之，一未可謂此外必無賢才。況所較者，僅在聲調格律時尚之細，以此而欲重東南而輕西北，誠非帝王馭世之大公矣。特是時移勢易，古今不同，故虞廷之所為「明試以功」，周室之所為「德進事舉」者，後世用之益以滋亂。不若科目之法，猶可驅天下，使誦法孔子澤躬於六經，忽不自知其入於義理之域。且其法易以防閒，統百年而計之公者猶得什九，是以不得不專用其法，豈曰經世之士盡出於能文者也。故就文而論，則選額之不可以地均，誠如修之所云。以用人而論，其不得不以地均之者，亦天下之大勢有不能因噎以廢食者。修有試進士策問取士之法，而極論其難，較之此疏，更為千古確論。

評《論刪去九經正義中讖緯劄子》

暴秦焚書，六經亡軼。漢儒掇拾遺言，各立門戶，其幸而傳至今日者，固其守先待後之功，而詐偽繁興，亦莫甚於彼時。而於其中敢於誣天蔑聖者，則以讖緯為甚。讖緯之書，莫知所自起，王莽篤好之，其下遂相與詐造欺蒙，以售其私。而莽又明知其欺而樂用之，

以愚黔首，而借以篡漢天下。蓋亂臣賊子之言也，而托諸孔子。然既托諸孔子，則雖以光武之賢，猶不能無惑焉。唐作《九經正義》，猶引用其說。歐陽修疏請削除，見亦偉矣，惜猶未曾抉其底裡痛掃溉之，以解後世惑也。夫讖緯之托諸聖言者，為其「前知」也，為其「知天」也。《中庸》曰「至誠之道，可以前知」，又曰「思知人，不可以不知天」，疑若似矣。顧差若毫厘，即謬以千里。夫天者，理也。敘則為典，秩則為禮，立之為三綱，行之為五常。三綱立，五常行，則人無逆天，物極則長，而所為「生生之謂易」者行乎其間，乾坤於以不毀。三綱頹，五常廢，則人物凋喪，漸消漸毀，以至於無而乾坤息。故孔子曰：「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可知也。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可知也。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可知也。」孔子之所為知天而可以前知者，如是而已。若夫繼周而為漢，漢帝姓劉，孔子安得知之，而又何用知之哉？孔子葬母，既封矣，雨甚而墓崩，孔子不能前知也。而謂孔子知沙丘崩為漢元王皇后之祥乎？《國語》有之曰：「吾非瞽史，安知天道？」蓋盲者業專，其藝必精，故能以數測氣，推現至隱。如裨灶、梓慎、京房、焦贛之流，猶古瞽史之遺，見於史氏，代不乏人。然其為術，所為文史星曆，近於卜祝之間者，又奚得以六經、《語》、《孟》治天下之大經大法錯處雜陳，而謂聖之所以為聖在此也哉？況夫王莽時，劉歆輩所造奸言，直是執左道以亂政，又安可令其托於孔子惑世誣民而莫之正耶？漢承七國之後，聖遠道微，言龐事雜，故如所傳斬蛇交龍等事，猶與篝火狐鳴一轍。蕭、曹輩皆未嘗學問，不知正其前失，轉艷稱於後世。後世惑之，王莽遂乘之以移其社稷當塗，典午更用之以滅其子孫，而輾轉相滅。由是訛以傳訛，暴以易暴，五代十六國之交，視弒君篡國為天之所命，聖之所記，史臣津津稱道之。嗚呼！人心若此，幾何不入於禽獸也！又如晉王嘉《拾遺記》等書，所稱黃帝金支玉葉，武王白魚流烏之類，謂自古帝王受命之符罔不如是。夫刪《書》斷自唐、虞，既有其事，周、孔必述，周孔不述，其誣可知。王嘉輩何能從千載以後而得千載以前之事？其博洽過於周、孔如是也？其為拾漢、魏之遺耄誣帝王以神怪，不待明者而決矣。《書》曰「天視自我民視，天聽自我民聽」，民心之所歸，是乃天之符命耳。人者，萬物之靈也，天地之心也，五和之秀氣也。不觀之人而觀之云物鳥獸，何其榮末而虐本歟！亦異乎聖人之言矣。陋儒不察，遂使讖緯之文述之學校，被之閭閻，雖婦人小子亦同然一辭，其所以為人心之害者，豈細故哉！

評《論議濮安懿王典禮劄子》

按史：仁宗以同祖兄濮王元讓子宗實為皇子，是為英宗。治平元年，宰相韓琦等奏請下有司議合行典禮，詔須大祥後議之。二年，乃詔禮官與待制以上議，翰林學士王值任揭俗枷瘸封贈期親尊屬故事，尊以高官大國。於是中書奏：王值人議，未見詳定濮王當何

稱，名與不名。值紉橐順蘋什而不名。中書又奏：《禮》與令：出繼之子於所繼所生皆稱父母。又漢宣、光武，皆稱皇考。今值紉槌蘋什，於典禮未有明據，請下尚書省，集三省御史臺議奏。方議，而皇太后手詔詰責執政。於是詔權罷議，令有司博求典故以聞。禮官范鎮等又奏請如王珪等議。御史呂誨彈歐陽修首建邪議，韓琦、曾公亮、趙概附會不正之罪，固請如王珪等議。既而內出皇太后手詔，可令皇帝稱親，濮王稱皇，夫人並稱後。英宗即日手詔曰：「稱親之禮，謹遵慈訓；追崇之典，豈易克當？其以塋為園，即園立廟，俾王子孫奉祠。」翌日，誨等繳敕，家居待罪，英宗命閣門以告還之，誨等力辭臺職。誨等既出，而濮議亦寢。修此疏，當在皇太后詰責執政，而英宗手詔罷議之時也。觀宋諸臣所見雖不同，要非若明臣張璁、桂萼諂上希旨為進用階梯。顧核諸先王「緣人情以制禮，本天性以立則」之旨，歐陽之議自是至當，而當日英宗處置盡善，亦可為無遺憾矣。乃後世猶焉，謂稱皇伯之是者，蓋以司馬溫公諸賢並與王珪同議也。夫君子亦不能無過，有過不害為君子。然君子之過，亦不可從，一以理為斷而已。世傳朱子亦以歐陽為非，謂其疑於兩父，其說曰：「辟若仁宗與濮王俱在世，則為英宗者，可皆稱為父子乎？」顧未知朱子實有是說邪，抑門弟子附會之詞也？不可考矣。夫所為伯、仲、叔、季者，行第之稱。古人伯則曰伯父，叔則曰叔父，無去父而止稱伯、叔者。《曲禮》云「五官之長，天子同姓，謂之伯父。九州之牧，天子同姓，謂之叔父」者是也。又如《魯頌》曰「王曰叔父」，《小雅》曰「既有肥牡，以速諸父」，經籍所載，不可備舉，何得謂為二父乎？伯父、叔父、諸父，本生父同義也，獨於所繼，止謂之父，則亦足以昭重宗之義，合降期之意矣。乃必諱其父之稱而稱皇伯，何其無稽也！人之生父生之，此天也，非人也，其名可以意為改者哉？或曰：若然，則不得為人後矣，為人後者人為之，豈天為之邪？曰：固天為之也。自身而上有父，天也；自父而上有祖，亦天也。由父視之，則有己子與兄弟之子之分；由祖視之，則均之為孫矣。均之為孫，則天也，非人矣。宋時諸臣，固亦於此有未能脫然者，又哀仁宗大賢而無子，必欲泯濮王之跡以消其餘憾，而朝堂之上紛呶不已。英宗不欲明其是非，而兩置之，遂成千秋疑案。有宋君臣是者固無非矣，其非者猶是君子之過也。然而延及明嘉靖帝，諸臣遂執宋臣之議，以死爭哭於闕下。帝剛愎少恩，盡收付廷尉，而賢材為之一空。於是佞人虱其間，熒惑張，盡變明代祖宗成憲與賢士大夫風尚，而明亦浸衰而浸亡矣。於戲！士君子持論，揆諸天理民彝之衷，少有偏倚，則其毒流於後世。如此，可不慎哉！

評《祭尹師魯文》

尹師魯，名洙，少以儒學知名，舉進士。宋世古文，洙與穆修實始振起其衰。自元昊不庭，洙未嘗不在兵間，練習邊事，深曉兵法，以右司諫、知渭州兼領涇原路經略公事。

會鄭戩為陝西四路都總管，遣劉滬、董士廉城水洛，以通秦、渭援兵。洙以為城砦多則兵勢分，是以前此屢困於賊，今何可又益城？奏罷之時，戩已解四路，而滬等督役如故。洙召之，不至；代之，不受。乃使狄青械滬、士廉下吏。戩論奏不已，卒城水洛。士廉詣闕上書訟洙，詔遣御史劉就鞫，不得他罪。文致之，貶洙監均州酒稅，感疾而卒。修祭文所謂「辨足以窮萬物，而不能當一獄吏」者也。嘗謂明刑所以弼教，而察獄所以平冤。漢承秦弊，古義蕩然，雖相如蕭何，將如周勃，亦輒付系。延至末代，獄吏成風，惟希意指之所向，不揆其情辭而麗以法，轉以法就其情辭，意見既立，雖孔、孟不得為完人，而蘇、張無所措其舌。矜名節者，恚極而不得辨；達生死者，休焉而不與辨；暗且弱者，吶吶然辨而不能辨；強且明者，喋喋然辨而不聽其辨。所以古人畫地為牢誓不入，刻木為吏義不對也。以此承君上之意指，則一獄成而萬事必有受其害者矣；以此承權臣之意指，則萬事隳而宗社亦且受其害矣。賢如宋仁宗，尚使尹洙被文致於獄吏以稱於後世也，可不懼哉！

評《祭蘇子美文》

仁宗逐蘇舜欽輩，不使朝士以誇誕標榜相尚，所以維風端習，未為失也。特宜正王直柔侮慢聖賢之罪，而蘇舜欽輩醉飽之過，則教而不怒。斯才士不至沉淪，而心僉壬一網打盡之策，亦自不墮其術中矣。

評《瀧岡阡表》

朱子謂韓愈《祭十二郎文》後數百年，而本朝復有歐陽文忠公《瀧岡阡表》，其為朱子所心折如此。然以兩文較之，其情致悱惻，能達所不能達之隱，所謂喜往復善自道者，則果相伯仲。若夫垂諸萬世，使酷吏讀之亦不覺泫然流涕者，歐作固專其美，而韓遜不如。子曰「苟有車，必見其式；苟有衣，必見其敝」，蓋言有其實斯有其文也。愈固不得無之而空言之，歐之勝者實也。如此文者，所當自朝廷至於里巷，莫不謳吟諷誦者歟！夫是之謂羽翼六經。羽翼六經云者，固不在句訓字詁之徒也。

評《太子太師致仕杜祁公墓志銘》

修與杜衍子質樽罍劍骸拔淖旨蚵裕止記大節，期於久遠，恐難滿孝子意。」又言：「范公家神刻，為其子擅自增損，不免更作文字發明，欲後世以家集為信。」又言：「尹氏子卒請韓太尉別作墓表，以此見朋友、門生、故吏與孝子用心嘗異，修豈負知己者！范、

尹二家，亦可為鑒。」別一書云：「所記事，皆錄實有稽據，皆大節與人之所難者。其他常人所能者，在他人更無巨美，不可不書。於公為可略者，皆不暇書。」觀修言，作志亦大難矣。凡墓志、神道，皆國史所據以示後世者也。文如韓、歐其人者不世出，而史則不可以或闕。不可或闕，而又無可信之碑志以為據依，則信史不更大難乎！觀修為杜衍作志，其斤斤自明如此，蓋以時俗不能曉信今傳後之義，徒欲躋其父祖與聖哲比肩，必銘功悉太公、頌德皆仲尼而後快，不知空言無實之名非所榮也。徒使平昔一言一行之善猶可勵俗而興行者，轉因繁言浮詞致晦昧湮亡而莫可問。迨史氏稽集於數十百年之後，濟濟皆太公、仲尼，而考其實，茫然無所得。既總無可信，則必以意為軒輊，黨其所親而毀其所怒，甚至苞苴請謁行焉。而古今是非之公，不獨泯於當時，而且泯於萬世矣。修之慎重不苟然者，豈為一己之私哉！

此宋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